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毕函〔2019〕15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高标准做好参加第六届中国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同意联合主办第六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函》（教高函〔2018〕14号），2020年第六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将由教育部与广东省人民政府联合主办，华南理工大学承办。为高标准做好大赛准备工作，确保办赛精彩、比赛出彩，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高度重视

大赛自2015年举办以来，四年累计有490万大学生、119万个团队参赛，成为我国覆盖面最大、影响最广的大学生创新创业盛会，成为国际高等教育的一道亮丽风景，成为各高校全方位展现软硬件实力的大舞台，成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平台，有效推动产学研的结合，极大激发大学生投身创新创业的热情。

各高校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抓住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和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机遇，把组织参加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作为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学校内涵和办学质量、推动大湾区高等教育交流合作、促进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的重要举措。要充分认识大赛的重要性，把大赛作为展示双一流高校、高水平大学、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和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成果的重要平台。要抓住我省承办大赛的重要契机，进一步做好参赛各项准备工作尤其是项目团队培育工作，推动我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迈上新台阶。要全力支持并配合华南理工大学承办好大赛，确保大赛圆满成功。

二、要加强组织领导

1.健全组织机构。要成立以学校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参赛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大赛准备工作的统筹与领导。分管校领导要亲自抓，各相关部门要密切协调配合。要落实职责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要周密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大赛准备工作具体负责人和各阶段目标任务。

2.组建专家队伍。要充分发挥创新创业专家、教授在学校参赛项目遴选、评审、指导和培育工作方面的作用，积极聘请往届国赛、省赛专家对参赛项目进行指导。

3.开展调查研究。要坚持问题导向，对标目标任务，深入基层一线，查找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研究推进工作的思路 and 对策。

省教育厅将组织专项调研，对各高校大赛准备工作进行指导。

三、要明确工作任务

高标准做好参加第六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准备工作的重点是要鼓励更多学生参赛，抓好重点夺金项目培育。项目培育时间为2019年至2020年。具体任务如下：

1.制定培育方案。要结合本校实际分别制定2019年和2020年重点项目培育工作方案，要明确工作目标、推进举措和具体负责人，方案应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2.做好宣传发动。要利用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大赛，认真组织动员符合条件的大学生组队参赛，为参赛学生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原则上，各高校2019年参加大赛学生数不低于在校大学生数的10%，2020年不低于在校大学生数的15%。

3.遴选重点项目。要充分利用并整合学校科研实验室、实训实践基地等资源，充分挖掘有实力、有质量、有竞争力的重点项目参加培育。要鼓励教师和符合条件的校友、导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带领学生共同创新创业。要结合学校实际合理确定每年培育重点项目及数量。要同等重视主赛道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重点项目培育，做好项目的统筹规划，确保质量。双一流建设高校每年培育重点项目数一般不少于10个（“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不少于3个），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理工科大学每年培育重点项目数一般不少于5个（“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不少于2个），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深化创新创

业改革示范高校和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示范学校每年培育重点项目数一般不少于3个（“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不少于1个），其它本科院校和高职院校每年培育重点项目数一般不少于2个（“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不少于1个）。重点培育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的项目，其它创新创业类项目也可参赛。

4.重点项目孵化。要有专门人员负责、全程跟踪重点培育项目推进情况，培育工作要有具体进度安排和目标。要积极邀请往届国赛专家、省赛专家、知名校友和社会创新创业精英进行项目指导和培育。要对重点培育项目给予场地、技术、人员、财力等方面支持。

四、要加大保障力度

1.要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措施办法。对国赛、省赛获奖团队的学生，应给予相应创新学分认可，并在评优评先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国赛、省赛获奖团队的指导教师，应根据实际，给予相应工作量认定，并在评优评先等方面给予适当政策倾斜。

2.要做好培育工作经费保障，把相关经费列入预算，为学生参赛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

3.获省级决赛金奖和国赛金奖的，将作为省级高等教育“创新强校工程”、高水平大学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创新创业教育示范学校复评及有关考核重要参考因素。指导学生获得国赛、省赛金奖的教师，在参评省教学名师等项目时予以优先支

持。获国赛金奖、银奖的，省教育厅将加大奖励支持力度。

请各高校于2019年4月15日前将本校项目团队培育工作方案和重点培育项目计划上报省教育厅就业指导中心，省教育厅将对高校进行专项调研指导。

联系人：吴小明，林浩敏。电话：020-37626415，020-37628812。邮箱：550133683@qq.com。

附件：1.2019年重点培育项目情况统计表

2.2020年拟重点培育项目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2019 年重点培育项目情况统计表

高校: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指导老师	项目基本情况 (限 300 字)	参加赛道(在对应赛道打√)		预期目标	备注
					主赛道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2020 年拟重点培育项目情况统计表

高校: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指导老师	项目基本情况 (限 300 字)	参加赛道 (在对应赛道打√)		预期目标	备注
					主赛道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2020 年拟重点培育项目可以与 2019 年重点培育项目重复, 但要符合参赛条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人：吴小明